

陇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发布《陇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报告中
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县住建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政务公开理念，全面贯彻落实《条例》，紧紧围绕省市各项工作部署及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企业群众关注关切，进一步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强化政策公开发布解读服务，以公开明权责、以公开促规范，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为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重要保障，助力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主动公开方面。我局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领导之窗、机关简介、部门文件、政策解读、公告公示、财政预算决算等方面的工作动态信息 49 条；在“陇西住建”政务新媒体发布工作

信息及转发各类信息 1051 条;在信用中国(甘肃)系统公开行政审批 53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我局认真按照《条例》规定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到群众或法人组织申请公开有关政府信息办件,没有因公开政府信息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发生。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安排专人负责做好政府信息录入工作,通过陇西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解读信息,及时解疑释惑,对涉及政务活动的重要舆情和公众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积极予以回应,确保信息公开栏目信息更新及时、规范、实用、准确。

(四)平台建设方面。积极抓好网站、微信公众号的信息发布,安排专人定期检测巡查,及时掌握网络安全运行情况。

(五)监督保障方面。全年发布的政府信息均能正常访问、页面显示准确,出现无效链接的情况第一时间改正。政务信息严格按程序填写陇西县信息公开发布审批表,经单位分管领导审查签字盖章后才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予以公布,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无泄密发生,不存在违规发布现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年度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9	53	15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年度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	2	9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它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它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它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在政务公开方面做了一定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要求相比，仍存在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内容不够全面、公开方式和渠道不够多元化，公众参与度较低的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政府政务公开办的各项工作要求，不断强化公开意识，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重突出人民群众关注的重点

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正确引导社会舆论。

一是不断提高政策解读发布的质量，丰富解读的形式，发挥“两微一端”的信息推送支持，扩宽政务公开的展现形式，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助力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二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渠道，通过微信公众号、转载新闻媒体报道等多种形式围绕人民群众关注的重点进行主动回应，努力实现信息的及时性、有效性。

三是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进一步提高局机关科室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以及局属事业单位对办事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和办事公开业务的熟练度。

四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同时加强对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陇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月28日